

教育部疫後就學貸款補助方案-補助對象及額度

	補助資格	補助額度
非在學貸款人	<p>未具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學身份，且具下列資格之一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2. 於 111 年度平均每月所得未達新臺幣四萬元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111 年度各類所得資料清單之所得總額除以 12 個月計算） 3. 有 12 歲以下子女 4. 本人或其配偶已懷孕 	補助一年本金
在學貸款人	<p>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學學生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入學之大一學生(含四技、二技) 且各該學期具下列資格之一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獲 5 大類學雜費減免(低收、中低收、特殊境遇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) 2. 獲大專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 3. 有 12 歲以下子女 4. 本人或其配偶已懷孕 	抵免一學期本金

備註：一、本人或其配偶已懷孕的貸款人，即日起至 112 年 8 月 31 日止，請自行至「疫後就學貸款補助方案線上系統」(<https://helploan.moe.gov.tw>)填寫並上傳相關證明文件申請。

二、倘有教育部疫後就學貸款補助方案(補助對象及額度)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教育部及臺灣銀行

(1)教育部疫後就學貸款補助方案官網(網址為 <https://reurl.cc/9454xV>)

(2)教育部專線電話:02-7745-3860 (週一至週五，上午 9 點至 12 點，下午 1 點至 6 點)。

(3)臺灣銀行:02-2349-3333 轉 303。